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春风一到便繁华

张燕峰

“咔嚓”一声,巨响。开河了!残冬与初春的较量便见分晓。残冬落荒而逃,初春旗开得胜。河水浩荡,裹挟着大大小小的冰块,携带着大量的泥沙,奔涌而去。在青春的激流中,那些鱼儿像勇敢的弄潮儿一样,不时跃出水面,在阳光的照耀下,鳞甲闪闪发光。

春风是春天的先遣队。她很早就得到春天的密令,千里驰行,已把春天即将到访的消息告诉沿途遇到的每一棵树,每一棵草,每一个人。

“律回岁晚冰霜少,春到人间草木知。”柳树是最早获悉春到人间讯息的,她闻风而动,舒展筋骨,紧急调集根部营养,通过全身脉管,四通八达,向芽孢处输送养分。柳枝接受了神秘魔法,不再僵硬直挺,变得柔软婀娜,像怀春的少女。很快,柳树便吐出了鹅黄色的嫩芽,像一双双好奇的眼睛,欢天喜地地打量着这个新奇的世界。“不知细叶谁裁出,二月春风似剪刀”。几天后,嫩芽长大,长成细细长长的柳叶,像古代仕女浓浓淡淡的眉毛。整棵柳树便丰腴华贵,生机勃勃,像披了一件华贵的衣衫,风情万种,华丽之极。

春雨是春天羞涩内敛的女儿。“随风潜入夜,润物细无声”。她从不张扬,总是与春风结伴而来,轻轻的,柔柔的,无声无息的,细如丝,润如酥,亲吻着大地,润泽着万物。她像一个高明的钢琴师,温柔地敲击着大地的琴键,又像亲切的低语,贴近大地的耳朵,唤醒那些沉睡的草



当野菜邂逅春光

郑婕

和家人一起到饭馆就餐,看到菜单上赫然印着一道“春笋芥菜蒸饺”,虽然还未尝到滋味,但是光看名字就已经让人不禁心头一动了。

上桌一看,一个月牙形状带着花边的小蒸饺可爱地蹲坐在热气腾腾的蒸笼上,青绿和嫩黄相间的馅料包得鼓鼓的好像能把那层薄皮涨破似的。轻轻咬开一口,细碎的芥菜、春笋丁、鸡蛋、豆腐,还有几丝切得很细的木耳一起做成的馅,一咬一口鲜。先吃几个原味的,再蘸上店家自制的油泼辣子和调味汁儿,又是另一种微酸、微辣,让人胃口大开又有点刺激的口感,也很有滋味。

记得小时候,每到阳春三月,奶奶都会带着我去挖野菜。野菜的生命力很强,几场春雨过后,各式各样的野菜被雨水滋润了像变魔术似的,挨挨挤挤地冒出头来。我们常去的是家后面的野山头,那里的芥菜最多,一片连着一片。奶奶挖的时候很有讲究,太小的不要,开了花的那种太老了也不要,只要又大又嫩的,用小铲子沿着菜根斜插下去,轻轻一翻就上来了。

荠菜的吃法很多。在汪曾祺的《故乡的野菜》一文中就提到了其中几种:码成宝塔形的凉拌荠菜,现吃现推倒拌匀,有一种园中种的蔬菜所缺少的独特清香。荠菜和肉搅拌成馅可以做春卷和大馄饨,都是家常又美味的食物。奶奶常做的是荠菜肉馅的大饺子,快出锅时那独特的香气就会顺着锅沿挤出来,一股一股地窜到人鼻子里,说是香飘满屋也绝不夸张。

除了荠菜,香椿也是春日里的限定菜。记得上小学时,有一次奶



根、树根。“天街小雨润如酥,草色遥看近却无”。一场春雨过后,小草便冲破厚厚的土层,露出毛茸茸的头,排着队,铺满原野,更行更远更生。远远望去,大地便绿意盎然,一片新鲜的绿,一片葱茏的新,让人惊诧,让人欢喜,让人萌生抚摸它拥它入怀的冲动。

向阳的山坡已是焕然一新。残雪消融,化作脉脉溪流,滋润着山上的花草树木。松柏最早迈进春天的门槛,它们率先破译了春天的密码,不知何时已悄然褪去那件老旧暗绿布满风尘的灰袍子,换上了新鲜亮丽的少年春装。远远看去,一棵棵松柏英姿飒爽,威仪端庄,像打扮一新,掩饰羞涩,隐藏欢喜,欣然赴约的少年郎。

辛勤的农人自然不会慵懒,更不会荒废农事。他们跟着节气的脚步,来到田地里,那是他们心灵获得满足安宁之处,也是灵魂皈依之所。平整土地,敲碎大块的土坷垃,拉来一车车的农家肥,均匀地撒在每一寸的土地上。久未劳作,一会儿就浑身冒汗,热气腾腾。汗珠如珍珠布满额头和鼻梁,一粒粒闪闪发光。眯着眼,仿佛看到麦苗青青,麦浪金黄,麦粒归仓,脸上闪烁着梦幻般的笑容,流光溢彩,生动灿烂。

春风是神奇的魔术师,给天地换上美艳绝伦的春装;春风是高超的画匠,给万物涂染上悦目的色彩;春风是深藏不露的酿造师,她在酿造一坛浓浓的春天。

奶接我放学回家,走到拐弯处,一阵提神的香气忽然扑面而来,奶奶脚步一停,抬头望去,惊喜地发现:“这可是头茬的香椿,怪不得这么香呢!”说罢她抬手掐了几支嫩芽说道:“回家咱们做面吃!”新鲜的香椿芽,洗净、过水轻轻一焯,切小段洒在热乎乎的汤面条上,烧熟了的热油“滋啦”一声泼上去,一股上头的香气“腾”地一下升起来,这样的一碗素面也能吃得人唇齿生香!

现在,每到季节菜市场也会售卖小捆小捆洗得干净的香椿,但是闻着香味极淡,比之野生的,味道差远了。但是也能勉强一解口腹之欲。

我爸爸有一位好朋友是位热爱徒步的驴友,有一年,他进山时偶然遇到一棵香椿树,惊喜异常,采摘了一些嫩芽回家炒食,结果没想到,他误把臭椿当成了香椿,引起了食物中毒,从那之后,他成了朋友间的反面教材,为此我爸还专门回家给我奶奶讲了这件事,叮嘱她以后不要随便在外面挖野菜吃。我奶奶当面答应得很好,转头却对我说:“我挖了几十年的野菜,还能认错?!”

春日的野菜披着青绿色的外衣,带着清新蓬勃的香气,伴着点点对儿时时光的怀念一年又一年地来临,这是大自然贴心的馈赠。采摘、清洗、分切,再经过或煮或炒的烹饪,从田间走出变成一道道美食走上了餐桌。

细细地品味着这独特的香气,有兴致盎然的春意,也有回味无穷的情怀。它丰富了我们的餐桌,增添了生活的趣味,也慰藉了一颗怀念过往的心,让我们在繁忙的生活中,拥有了片刻内心的宁静。

思念一个人

刘云燕

朋友发来一首诗:“何为思念?”“日月、星辰,旷野雨落。”“可否具体?”“山川,江流,烟袅湖泊。”“可否再具体?”“万物是你,无可躲。”这似乎是两个人的对话,在商讨着何谓思念。

思念看似无形,却处处有形。人到了一定年龄,就突然有了一种思念,思念一件往事,一种情结,甚至思念一个人。那个人,也许在其他人看来无非平平。可是,在你的心里,却把他放在心尖儿上。《廊桥遗梦》中讲过思念,那似乎成为一种仪式。抽一支烟,跳一段舞。在女人主公看来,那种思念,早已融入骨髓,镌刻在生命深处。

思念,是无论你遇到如何风马牛不相及的事,都会想到他。比如,你在看风景,壮美辽阔,在自然的斑斓里,你想放歌,你想呐喊,你想静静地流泪。只是你会突然想到:“如果他在,该多好。”风景很美,只是不能牵你的手。偶尔在城市里逛逛街,看到一件衣,一杯饮,都会想:“如果他在,这件衣一定很配他。或是这杯饮的味道,他一定喜欢。”这种自然而然的想法,让自己都会惊讶。这一切和他有丝毫关系么?

思念一个人,是一种毫无由来的牵挂。他所在的城市,也因此有了格外的温暖。尽管那里风景好,或是气候佳,最主要的原因只有一个,因为他在那里。你开始关注那里的天气,因为你知道他的天空是飘雨,还是晴空。你关注那里的景点,民风民俗,你甚至跟着百度地图,走过他居住地附近的每一条小街小巷,想像着他一个人走过时的情景。

思念一个人,就是相聚在一起,尚未离开时,就开始想念。在这个陌生的城市,带不走很多东西。可是,我们却留下了回忆。那个你送我的公交站台,每每走过,都会想你说过话,以及你当时的表情。在寂静的夜里,月明如水,想到这一切,有些幸福,又有些伤感。思念就是这样自然而然,不需要提醒,总是在那个环境里,一一浮现。因此,我时常流连于我们走过的地方,缓缓地走,慢慢地听着老歌,多么希望,就是在前面拐角处,你突然地出现在我的面前!

古往今来,人们都会有一份思念吧。李清照曾云:“花自飘零水自流。一种相思,两处闲愁。”张九龄说:“思君如满月,夜夜减光辉。”而豪放派的苏轼也曾写下:“夜来幽梦忽还乡。小轩窗,正梳妆。”白居易也曾无比浪漫地说:“琴诗酒伴皆抛我,雪月花时最忆君。”

思念一个人,有些伤感,更多的却是幸福。在岁月的长河里,有那么一个人给予你关爱与温暖,让你可思、可感、可忆,生命也因此变得美丽而充盈。